**武汉理工大学推荐申报 年度国家公派出国教师政治表现和师德师风评价表**

**二级单位： 姓名：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项目 | 主要评价内容和评价结果 | |
| **思想政治** | 坚定政治方向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贯彻党的教育方针。自觉爱国守法，忠于祖国，忠于人民，恪守宪法原则，遵守法律法规，依法履行教师职责。坚守廉洁自律，严于律己，清廉从业。 | 合格□  不合格□ |
| **教育教学** | 潜心教书育人，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遵循教育规律和学生成长规律，因材施教，教学相长。关心爱护学生，严慈相济，诲人不倦，真心关爱学生，严格要求学生，做学生良师益友。 | 合 格 □  不合格□ |
| **学术规范** | 遵守学术规范，严谨治学，力戒浮躁，潜心问道，勇于探索，坚守学术良知。 | 合 格 □  不合格□ |
| **生活作风** | 坚持言行雅正，为人师表，以身作则，举止文明，作风正派，自重自爱。 | 合 格 □  不合格□ |
| **是**  **否**  **存**  **在**  **师**  **德**  **失**  **范**  **行**  **为** | 在教育教学活动中及其他场合有损害党中央权威、违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言行。 | 是□ 否□ |
| 损害国家利益、社会公共利益，或违背社会公序良俗。 | 是□ 否□ |
| 在校园里传播宗教和组织宗教活动，参加或组织、诱导学生参加“黄、赌、毒”和迷信等活动。 | 是□ 否□ |
| 通过课堂、论坛、讲座、信息网络及其他渠道发表、转发错误观点，或编造散布虚假信息、不良信息。 | 是□ 否□ |
| 其他违反思想政治纪律方面的行为。 | 是□ 否□ |
| 违反教学纪律，敷衍教学。 | 是□ 否□ |
| 擅自从事影响教育教学本职工作的兼职兼薪行为。 | 是□ 否□ |
| 要求学生从事与教学、科研、社会服务无关的事宜。 | 是□ 否□ |
| 弄虚作假或利用职务之便徇私舞弊、谋取私利。 | 是□ 否□ |
| 其他违反教育教学方面师德要求的行为。 | 是□ 否□ |
| 抄袭剽窃、篡改侵吞他人学术成果等学术不端行为。 | 是□ 否□ |
| 滥用学术资源和学术影响。 | 是□ 否□ |
| 其他违反科学研究方面师德要求的行为。 | 是□ 否□ |
| 与学生发生任何不正当关系。 | 是□ 否□ |
| 虐待、猥亵、性骚扰等严重侵害学生行为。 | 是□ 否□ |
| 为谋取不正当个人利益弄虚作假。 | 是□ 否□ |
| 诋毁、诬告他人，造成不良后果或影响。 | 是□ 否□ |
| 其他违反生活作风方面师德要求的行为。 | 是□ 否□ |
| **二级**  **单位**  **党组织意见** | **（主要从政治立场和师德师风表现等方面，对推荐人选进行简要评价）** |  |
| 党组织负责人签名：  公 章  年 月 日 |  |